**2020级研究生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综合素质测评细则**

成果总分计算办法

当满足基本条件的人数大于学校给予的奖学金名额时， 以成果总分排序，具体如下：

1. 成果总分为 100 分，记为 Q，分为两部分衡量，分别为学习成绩和学术成果，记为 Q1、Q2。Q1、Q2 的满分分值各为 100 分，不足或者超过 100 分的，需折算成百分制。Q = 50% Q1 + 50% Q2。
2. 学分绩Q1=∑（《个人培养计划》全部课程成绩×课程相应学分）/《个人培养计划》课程总学分。

修读完成《个人培养计划》规定全部课程的研究生的学 分绩通过我校“研究生教育信息管理系统”计算并显示。

1. Q2计算标准：Q2=论文发表总分+著作教材编著总分+ 获奖总分+专利总分。

Q2折算百分制标准：以全学院申请人的Q2最高分为基准 分100分，其他申请人的Q2分数以此为标准折算成百分制。

成果计分标准见附件。

**第三条** 本细则经2020年9月8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， 自通过之日起开始实行，本细则由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学术 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附件 1：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科研成果计分标准附件 2：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认定的顶级中文期刊

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2020 年 9 月 10 日

附件 1

# 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科研成果计分标准

1. 论文发表计分标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发表刊物** | **计分(分/篇)** | **说 明** |
| ESI | 120分/篇 | 1. 发表论文应与自己所学专业相关。同一篇论文被不同刊物收录（转载），以最高级别刊物加分，不累加； 2. 论文作者（不含导师）为一人以上的，评定计分方法如下：   论文作者得分＝论文得分×单位排名系数×作者加权系数。其中我校为第一单位的，单位排名系数为1；我校为第二单位的，单位排名系数为0.3。论文第一作者（不含导师），作者加权系数为1；论文第二作者（不含导师），作者加权系数为0.3。   1. 学院认定的顶级中文期刊见附件2； 2. 论文均要求已正式发表，仅有刊物用稿函者无效； 3. 申请者必须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公开刊物上发表一篇文章才能计分； 4. 北京建筑大学学报、EI会议检索、国际会议论文以及非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等论文合计限2篇。 |
| SCI期刊（二区及以上） | 80分/篇 |
| SCI期刊 | 60分/篇 |
| 顶级中文期刊 |
| 国际学术会议特邀报告 | 50分/篇 |
| EI期刊（JA检索） | 40分/篇 |
| 北大中文核心期刊 | 30分/篇 |
| 北京建筑大学学报 | 20分/篇 |
| EI会议检索 |
| 国际会议论文集、非北大中文核心期刊 | 15分/篇 |

1. 著作、教材编著计分标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计分(分/篇)** | **说明** |
| 独自出版学术专著 | 40分/部 | 1. 不同的数部著作、教材， 可按部数累计加分； 2. 专著、译著、教材等均需正式出版。 |
| 独自出版学术译著或教材 | 30分/部 |
| 参加编著或翻译学术著作达10万字以  上，参加编写教材15万字以上 | 15分/部 |
| 参加编著或翻译学术著作达5万字以上  （不到10万字），参加编写教材8万字以上（不到15万字） | 10分/部 |
| 参加编著学术著作达2万字以上（不到5 万字），参加编写教材3万字以上（不到  8万字） | 10分/部 |
| 参加翻译或编著学术著作2万字及以下，  或参加编写教材3万字及以下 | 10分/部 |

1. 获奖成果计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获奖等级** | **作者排名顺序** | **作者得分**  **（分/项）** | **备 注** |
| 国家级 | 一 | 1 | 60 | 1．国家奖指参加国际性、全国性学术、科技、文化、艺术等竞赛性活动获奖； 2．省（部）级奖指参加省（部）级或行业学术、科技、文化、艺术等竞赛性活动获奖；   1. 校（厅、局）级奖指由学校（或其他厅、局级机构）评定公布的获奖； 2. 同一科研成果获不同级别奖励，取最高分计，不累加； 3. 若该科研成果获奖后，又在刊物、报纸等发表者，可以累加得分。 |
| 2~3 | 50 |
| 二 | 1 | 50 |
| 2~3 | 30 |
| 三 | 1 | 40 |
| 2~3 | 30 |
| 省  （部） 级 | 一 | 1 | 40 |
| 2~3 | 30 |
| 二 | 1 | 30 |
| 2~3 | 20 |
| 三 | 1 | 20 |
| 2~3 | 15 |
| 校  （局） 级 | 一 | 1 | 12 |
| 2~3 | 10 |
| 二 | 1 | 10 |
| 2~3 | 8 |
| 三 | 1 | 8 |
| 2~3 | 6 |

1. 专利计分标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 利** | **排名顺序** | **申请者（分/项）** | |
| **申请** | **授权** |
| 发明专利 | 1~2 | 2 | 60 |
| 3~5 | 0 | 20 |
| 国际发明专利 | 1~2 | 5 | 120 |
| 3~5 | 0 | 40 |

计分时，若我校的专利权人排序为第二位，分值以50% 计，第三及以后不计分。每人最多授权发明专利不限项数。

未包含以上的其他成果，由学术委员会来认定。

附件 2

# 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认定的顶级中文期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顶级中文期刊** |
| 1 | 中国电机工程学报 |
| 2 | 机械工程学报 |
| 3 | 中国铁道科学 |
| 4 | 铁道学报 |
| 5 | 振动工程学报 |
| 6 | 自动化学报 |
| 7 | 工业工程与管理 |
| 8 | 机器人 |
| 9 | 摩擦学学报 |
| 10 | 交通运输工程学报 |
| 11 | 内燃机学报 |
| 12 | 汽车工程 |
| 13 | 中国公路学报 |
| 14 | 管理科学学报 |
| 15 | 中国科学：技术科学 |

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10 日印发